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科技开发交流中心

填报人：钟林

联系电话：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科技开发交流中心成立于1987年8月，是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直属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事业单位，属财政全额拨款单位。作为市科协重要的民间对外科技交流窗口，交流中心承担中国科协、省科协、市科协的科技交流任务，参与国家层面的多、双边科技交流活动，推动科技部国际科技合作项目在深圳的推介、落实；承担深港澳科技交流合作工作，联系港澳地区科研院所、高校、企业及科技社团，开展面向港澳地区的科技创新交流活动；承担中国科协海智计划广东（深圳）工作基地建设任务，开展海外招才引智及海外人才创新创业服务，致力搭建海外智力为国服务平台；承担深圳国际创新创业服务平台、中国科协平台深圳分中心的建设工作，联合政产学研力量，促进国际科技成果在深落地转化；承担组织“中国深圳”科技展团参加国际科技类专业展会工作，助力深圳科技企业开拓海外市场。交流中心拥有一支具有高学历、高水平、高素质的科技服务队伍，在深港澳科技交流及国际创新交流方面具有丰富经验。其主要职能如下：招才引智及创新创业服务；国内外科技交流与合作；国内外科技展览组织与承办；科技专业服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0年度本部门未收到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以及中央有关部门下达或交办的工作任务。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确定的重点工作如下：一、加强与中国科协海智办、省科协的工作交流与对接。参与双边科技合作，承接、组织大型的海智交流活动，重点开展海智专项对接活动，邀请海智专家以项目洽谈、学术交流等形式与深圳的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进行专项对接。二、积极统筹和组织深港澳科技交流活动。加强与香

港、澳门科技组织及团体的联系协作。围绕技术、人才等科技资源要素集聚和产业融合发展等重点方向，深入开展与湾区城市的科技交流与合作，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三、加强与有关国际机构联络及交流。搭建国际科技合作平台，与海外科技人才协会等建立常态化联系机制，拓展海外人才项目引进渠道。 四、积极探索展会新兴市场。在传统电子制造业行业疲软的大环境下，中心将保持高度灵敏的行业嗅觉，积极探索展会新兴市场。在未来的组团工作中要紧随国际环境和行业市场变化的脚步，持续发挥展会的关联和带动作用。积极发掘一带一路优秀的展会项目，保证良好的展出效果。组展中积极宣传交流中心海智工作站及双创平台，并组织企业参与相关互动交流活动。加强国内专业展会的调研，争取参与国内专业展的组展工作。 五、加强国际双创平台建设。平台将持续举办或承办不同规模的创新创业活动、走出去参加各类海外高层次人才交流活动。同时，通过面向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全链软孵化服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服务，强化人才、项目落地深圳。平台将围绕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六大未来产业中的细分领域，策划 12 期专题项目路演发布会或产学研对接活动，每场活动参加人数控制在 50 人左右。三是参展北上广深、国外的相关活动 4 场，寻找国内外高层次人才（项目团队）和优质、高成长性科技类企业，协助其落地深圳。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指标分值 10 分，分别从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规范性进行评价，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我中心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2020 年市本级预算和 2020-2022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1）预算编制合理性，

指标满分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我中心预算编制充分体现了“两个符合”：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并能根据部门的实际情况和项目的轻重缓急，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我中心预算项目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2）预算编制规范性，指标满分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我中心预算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进行编制，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2. 目标设置。目标设置指标满分 10 分，分别从绩效目标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明确性进行评价，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1）绩效目标的完整性，指标满分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我中心按照《2020 年市本级预算和 2020-2022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要求，编制并申报《2020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及《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涵盖 2020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和重点工作任务，申报内容完整。（2）绩效目标的明确性，指标满分 7 分，评价得分 7 分，得分率 100%。我中心《2020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设置“产出”、“效益”、“满意度”三个一级指标，各指标都有对应的目标值设定，且清晰、可衡量、可量化，确保绩效目标值的明确性。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指标分别从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财务合规性和预决算信息分开三个方面进行评价，满分 8 分，评价得分 7.95 分，得

分率 99.38%。 (1)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指标满分 2 分, 评价得分 1.95 分, 得分率 97.5%。 2020 年度我中心政府采购年初预算数为 13200 元, 实际执行数为 12560 元,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15%;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到位, 此项指标得 1.95 分。 (2) 财务合规性, 指标满分 3 分, 评价得分 3 分, 得分率 100%。 我中心资金支出严格按照本部门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执行; 会计核算规范、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2020 年度我中心预算总规模调整了 413.7 万元, 其中因增人增资时追加了工资福利支出调整 38.17 万元, 另外 375.53 万元调整的主要原因为: 年中追加增人增资经费; 年中追加结转的 2019 年度市重点境外展览项目专项经费, 不属于年中调剂。故我中心 2020 年度预算总规模调整幅度为 3%, 未超过 10%, 该项指标不扣分, 评价得分 3 分。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指标满分 3 分, 评价得分 3 分, 得分率 100%。 我中心各年度预(决)算均由市科协严格按照政府要求统一在网上予以公开。 2、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指标满分 4 分, 分别从项目实施程序和项目监管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评价得分 4 分, 得分率 100%。 (1) 项目

实施程序, 指标满分 2 分, 评价得分 2 分, 得分率 100%。 我中心 2020 年度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 按照相关制度要求充分履程序, 对于重大项目按照规定履行上报、审批、公开招标、签订合同、完工验收等手续。 (2) 项目监管, 指标满分 2 分, 评价得分 2 分, 得分率 100%。

我中心建立了有效的资金管理机制, 并形成部门内部控制制度, 执行情况良好。我中心对年初申报的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进行了监控。我中心对发现的问题积极整改, 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合规。 3、资产管

理。 资产管理指标满分 3 分, 分别从资产管理安全性和固定资产利用

率两个方面进行评价，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 （1）资产管理安全性，指标满分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我中心建立了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及先进的资产信息化管理系统，实现对资产的动态管理。2020 年度我中心资产配置情况符合上级要求，厉行节约、合理配置、保管完整且账实相符。资产的申购、调拨等一律按照上级部门相关规定及本部门制度规定的审批权限及流程执行。2020 年度我中心存在固定资产报废的情况，且已按照上级部门要求进行了审批。 如 2020 年 8 月，我中心申请处置一批已达报废年限的固定资产，总价值为 76910 元，经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批准，已处理完毕。 （2）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满分 1 分，评价得分 1 分。 我中心 2020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 132,825.86 元，其中在用的固定资产净值为 130,457.85 元，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比率为 98.22%，本项指标得 1 分。 4、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指标满分 2 分，分别从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和编外人员控制率两个方面进行评价，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50%。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指标满分 1 分，评价得分 1 分。 根据 2020 年部门决算表，我中心人员编制 20 人，2020 年末实有人数 20 人，其中在职人员 20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符合要求。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20/20=100%，得 1 分。 （2）编外人员控制率，指标满分 1 分，评价得分 0 分。 编外人员控制率=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3/（3+20）=13.04%>10%，得 0 分。 5、制度管理。 制度管理指标满分 3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66.67%。 我中心建立了健全、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内容涵盖内部控制基本制度、预算业务管理制度、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

度、建设项目管理制度、评价与监督管理等方面。日常工作均按照相应制度等要求严格执行。我中心目前暂未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故扣1分。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0年，我中心将抢抓深圳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战略机遇，紧紧围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加强与国内外科技组织及团体的交流合作，开展多种项目合作及落地对接服务，为深圳科技创新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0年度，我中心重点工作任务如下：一、加强与中国科协海智办、省科协的工作交流与对接。二、加强国际双创平台建设。三、积极统筹和组织深港澳科技交流活动。四、加强与有关国际机构联络及交流。五、积极探索展会新兴市场。针对这5项重点工作，我中心于本年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保障各项工作任务有序推进，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具体情况如下：一、2020年抗疫防疫工作贯穿始终，中心积极发动海智工作站、国际双创联盟成员及广大科技工作者各尽所长，以科技助力“战疫”行动，为防疫抗疫贡献力量。十多家海智工作站、二十多家双创平台成员单位积极投入到为武汉捐赠紧缺抗疫物资的驰援中，利用科技助力抗疫，助力企业复工复产。二、推进国际双创平台建设。成功举办首届科创中国·深圳创新创业投资大会（以下简称大会）。大会共分为企业组与团队组两个组别，在新一代

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数字经济、绿色低碳、生物医药等6个行业领域中展开角逐，在经过启动仪式、项目征集、分会场初审会、专家终审会、材料审查等流程后，评出年度60强项目，参与最终的闭门对接会与颁奖典礼。本次大会促进了创新创业项目与创投资本、创业政策、创业服务的有效对接以及产学研的深度融合发展，发挥了深圳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市场化程度高的优势，加快了实施创新驱动的发展战略，激发了深圳创新活力和创造潜能，积极吸引和对接全球创新人才、推动产业链先进技术开展市场化及资本化价值转化，使深圳在粤港澳大湾区中更具竞争力。

三、创新推进科技交流合作

受全球疫情影响，“中国深圳”科技展团未能成行。新冠疫情持续蔓延使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保护主义、单边主义上升，国际贸易和投资大幅萎缩，国际科技交流合作面临新挑战。为积极应对这一不利局面，中心创新工作方式，通过线上线下联动方式举办科技交流活动。

四、持续深化深港澳科技交流合作

强化深港澳科技联盟组织建设，增进联盟成员之间的协同合作。组织召开深港澳科技交流工作专题座谈会，14个学会、协会及相关企业机构负责人围绕如何充分发挥粤港澳合作促进会信息科技专委会作用，共同推动深港澳科技、金融、创意设计等方面的创新合作和协同发展进行了深入探讨。同时，与会的成员还就帮助企业应对新冠疫情冲击、推动创新科技成果转化、参与建设深圳国际创新创业平台等内容进行了交流。

组织来自香港、澳门及广东高校师生组成的“中山大学湾区经济发展研习营”前往深圳海智工作站-立方汇和恒悦创客魔方学习交流，青年学子通过实地考察及座谈深入了解中国科协海智计划以及深圳海智工作站服务大湾区创新创业发展方面开展的工作。

五、推进海智计划纵深

发展 （一）继续开展海智工作站建站工作，以海智工作站作为推进海智工作的重要抓手。深圳海智基地区别于园区型海智基地的实体优势，中心利用学会、协会等资源，多渠道宣传海智计划，通过发展建立和管理海智工作站的模式，将海智工作的触角深入到深圳的知名企业、大型国企、协会学会、科技园区、科技院所等，推动深圳海智工作开展科技人才、项目的引进和交流合作。2020年，新建、授牌8家海智工作站，累计建立25家海智工作站。 （二）进一步强化服务能力建设，不断完善海智工作服务体系建设。第一，发挥中科院、省科协与地方海智工作站的桥梁作用。第二，设立深圳海智合作项目，鼓励工作站开展人才引进及创新创业。第三，为增强海智工作站之间的粘性，建立常态交流机制。 （三）充分发挥海智工作站优势作用，指导海智工作形成品牌效应。积极协调支持深圳海智工作站组织开展招才引智项目对接活动，打造品牌项目。深物联工作站的“莲花山之夜”等系列活动，是为深物联共同体深度参与或合作的专家、企业或项目快速获得所需合作与发展资源而进行的融资、融智、融市产业社交平台；深圳市留创园工作站积极组织企业参与中国海归创业大赛等全国性的双创活动，为园区企业提供赛前培训、座谈等服务，助力企业取得不俗的成绩；深圳产学研合作促进会工作站采取“产学研+政府”，“产学研+企业”的新模式，争取地方政府资源，助力人才落地，推动科技成果转化。 （四）协助中国科协海智基地工作座谈交流活动（深圳场）在深圳召开。来自广东、福建、湖南的，11个海智基地、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代表与调研组成员参加会议，分别介绍各自开展引智工作情况和在实际工作中遇到的问题难点；提出新形势下在引智、引技、引资过程中亟待解决的新问题。 （五）协助中科院

完成台湾玉山科技协会两岸青年交流团访问深圳的安排与接待。在为期四天的深圳之旅中，台湾青年交流团走进了深圳国际创新创业服务平台、招商局集团、中国平安、腾讯、中兴通讯等企业和机构进行深度探访。考察活动让台湾青年朋友实地观察到深圳的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情况，了解大陆的产业现状及产业趋势，增进了深圳与台湾青年的相互了解和友谊。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2020年度我中心共取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878,372.51元，用于基本支出（含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9,652,053.02元，用于项目支出6,664,420.31元。2020年度，我中心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652,053.02元（含人员经费9,338,183.48元和公用经费313,869.54元），用于发放机构人员工资、购置办公用品、购买商品和劳务等，以维系人员的稳定和机构的运行。我中心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共计6,664,420.31元，主要用于政府采购办公设备、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中国科协“海智计划”广东（深圳）工作基地及中国“深圳”科技创新活动周及科技交流与合作安排的支出等项目。2020年度我中心部门整体预算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分析如下：1、经济性 预算使用的经济性，从公用经费控制率即“三公”经费控制率及公用经费控制率两方面进行评价，指标满分6分，我中心评价得分6分，得分率100%。我中心2020年度“三公”经费预算金额55,100.00元，决算金额161,226.00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55,385.00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共计支出5,841.00元。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本级2020年部门预算草案格式的通知》深财预[2019]177号文，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

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0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故“三公”经费不考虑因公出国（境）费，控制率为 10.6%，该指标满分 3 分，评价得分 3 分。我中心 2020 年度公用经费调整预算金额 399,015.91 元，决算金额 313,869.54 元，公用经费控制率=公用经费决算数/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78.67%，该指标满分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2、效率性 预算使用的效率性，分别从预算执行率、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和完成及时性三个三级指标进行评价，指标满分 20 分，我中心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

（1）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我中心 2020 年度预算总指标 16,878,372.51 元，支出数 16,316,473.33 元，已冻结资金 357,864.00 元，预算执行率（不含冻结资金）98.76%。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指标满分 8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 100%。2020 年度我中心无市委、市政府安排的重点工作，并且圆满完成了我中心年度总体计划，较好地实现了既定目标，本项指标不扣分。

（3）项目完成及时性指标满分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2020 年度，我中心共申报了 4 个预算支出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中有 4 个预算项目支出进度达到 95%，视为已完成项目，根据评分标准，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4/4×6=6 分。

3、效果性 预算使用的效果性主要从部门主要绩效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以及部门当年主要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效果两个方面评价部门整体预算使用产生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满分 25 分，我中心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2020 年交流中心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推进国际双创平台建设 成功

举办首届科创中国·深圳创新创业投资大会（以下简称大会）。二、落实深圳市科协的相关工作（一）参与制定《深圳市“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建设方案》、《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关于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科学家座谈会上讲话精神的实施意见》、《2022年世界科技组织论坛策划方案》。

（二）参与推进落实深圳市科协“四位一体”组织创新。（三）继续运营深圳国际创新创业服务平台三、创新推进科技交流合作（一）着眼国际变局，瞄准产学研合作最前沿，举办2020中欧科技创新合作发展论坛。（二）持续打造“2020深圳科技创新周系列活动”品牌，（三）举办2020深海科技创新发展论坛系列活动。（四）聚焦关键领域，助力科技成果转化。

4、公平性 公平性指标满分9分，主要从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和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两方面进行评价，我中心评价得分9分，得分率100%。（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我中心严格按照市科协信访系统的操作规则及要求对信访事项进行处理，2020年度未收到群众信访。该指标满分3分，评价得分3分。（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我中心以调查问卷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活动，平均满意度达99%以上。该指标满分6分，评价得分6分。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透彻研读预算编制及绩效管理文件，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预算绩效管理的科学性。 每年底编制下年度部门预算时，认真学习和研究市财政局关于部门预算编制的文件，参加预算编制及绩效管理工作的培训，收集并分析国家、省、市在政府预算收支财务管理方面的政策变化，严格执行预算编报程序，根据下一年度工作计划和资产配置情况编制部门预算，最大可能地确保部门预算内容完整、项目细化、数据准确。

2. 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和控制制度，尤其是全面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在预算编制、执行，以及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发现，完善的部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有助于我们在日常工作和项目决策、执行过程中有“理”可依、有矩可循，少走弯路错路。

3. 明确绩效管理方向，严格要求工作实施，发现问题及时进行调整。通过对申报绩效目标的项目进行申报和监控，我中心更加明确绩效管理工作的方向，促进我中心在日常工作中不断改善，以高于指标体系的严标准、严要求指导具体的工作实施。通过与往年数据、指标体系数据进行比对，发现不合理的方面，在期中就及时进行调整。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政府采购执行率（扣 0.05 分）：2020 年度，我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数为 13200 元，实际使用数为 12560 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5.15%，有待提高。改进措施：对政府采购项目作出明确规划，合理安排预算支出，尽可能提高政府采购执行率。

2. 编外人员控制率（扣 1 分）：2020 年度，我中心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为 3 人，而我中心 2020 年度在编人员数量为 20 人，编外人员数量占到总人数的 15.00%，编外人员控制不足，使用率偏高。改进措施：尽量减少编外人员的使用，在保证单位顺利履行部门职责的同时，严控编外人员人数，确保单位在编人员比例符合财政要求。

3. 管理制度健全性（扣 1 分）：我中心目前暂未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不健全。改进措施：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尽快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并严格执行。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后续工作计划 2021年，交流中心将继续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抢抓双区建设的重大机遇，加强与国内外科技组织及团体的交流合作，开展多种项目合作及落地对接服务，为深圳科技创新发展提供坚实支撑。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一、国际双创平台建设。

（一）内部建设方面，继续强化服务团队能力提升，做好深圳国际创新创业投资联盟秘书处工作，推动联盟成员发展，策划联盟内部活动，增强联盟成员活跃度和粘性。依托深圳市科协、深圳博士创新及深圳国际创新创业联盟的专家资源，加快组建“深圳国际创新创业导师库”，其中的导师包括业界知名专家学者、成功企业家、著名投资人等，主要用于招商引智的项目筛选、平台引进项目的技术支撑和联盟会员服务。

（二）活动策划方面，围绕2021年度深圳创新创业投资大会策划举办百场“科创中国”项目路演活动，同时围绕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服务链分别组织策划各类相关产学研合作活动。另外随机举办各类型创新沙龙和小范围培训活动，进一步链接资源、挖掘需求、营造氛围。

（三）大数据平台方面，及时反馈应用需求和强化数据上传，不断汇聚各类相关创新创业资源和资讯，高标准打造国际大数据平台。同时加快建设“一站式”的多服务功能集成、信息有效互动的网上平台，为国内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和落地，提供一站式、精准匹配和动态跟踪服务，同时推动人才、技术、项目等向区域产业链创新链“短板”聚集，延链强链补链。

（四）科技服务方面，围绕海内外高层次人才、项目团队、优质科技项目和初创科技型企业的成长为主线，打造全链服务体系，梳理服务流程和资料包，输出典型、可复制案例。

二、海智计划。

（一）持续组织开展海智工作站交流

活动，根据经费支持情况，按上半年、下半年分批征集。（二）参照中科院、省科协调研项目，优化海智工作站信息收集项，及时了解各工作站情况。（三）参照省海智工作经验，探索设立年度优秀海智工作站奖项。（四）探索海外设计海智工作站的可行性。（五）根据近几年海智工作的开展情况，修订完善海智工作操作手册，使海智工作规范化、标准化。

三、2021中国（深圳）科技创新活动周。

（一）面向海智工作站征集2021中国（深圳）科技创新活动周合作项目。紧贴年度热点科技话题，面向海智工作站征集项目，优中选优。通过这种方式进一步增强海智工作站的粘性，扩大海智工作的影响。（二）高交会深圳海智基地展区。在展馆里设计重点展示海智工作站及其在孵初创企业。（三）第三届深港澳人工智能大赛暨AI科普嘉年华活动。在2020年赛事基础上，进一步扩大合作区域，增加参赛队伍，2021年将尝试科技与文化、科技与人文方面的结合。

四、会展工作。

受全球疫情影响，2020年全球会展经济行业受到重创，2021年国外展会发展形势尚未明朗，而国内展会经济正在慢慢复苏。2021年将积极发掘一带一路优秀的展会项目，保证良好的展出效果。加强国内专业展会的调研，争取参与国内专业展的组团工作。

2. 相关建议

一、重视绩效管理，加强对全体干部员工的思想教育，加快项目实施进度，提高项目预算执行率，按照年初的绩效目标，保质保量完成各项项目工作，创造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二、制定、完善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文件，并用其指导我中心的具体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三、继续加强我中心的内控建设工作，从制度上、从流程上对各经济业务事项予以梳理、完善，并通过不断提高本单位人员的内控管理意识，降低单位风险、提高工作效率。

四、通过加强与其他单位的交流、学习以及引入专业第

三方服务商，提升我中心具体绩效管理工作中绩效指标设计及目标值设定等方面的管理水平。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科技开发交流中心	预算年度	2020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科技创新与交流	2020年，我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完成了各项总体工作及重点工作任务。按照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中心对2020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得分97.95分。	12741400.04	12741400.04	16316473.33	16316473.33
金额合计		12741400.04	12741400.04	16316473.33	16316473.33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一、中国科协“海智计划”广东（深圳）工作基地：1.拓展国际国内合作渠道，组织举办海智交流活动，建立海智工作站；2.加强海智基地建设，运行维护海智工作室（创新创业平台）。二、中国（深圳）科技创新活动周及科技交流与合作：1.举办中国（深圳）科技创新活动周，创新周活动期间组织以当前主流前沿学科为主题的三场主题活动及配套项目路演，打造全国知名科技交流活动品牌；2.组织深港（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创新交流活动，推动深圳与香港创新资源的对接与合作、促进香港创新企业资源与深圳的资本和市场有效结合。三、招才引智：根据市科协工作职能，通过委托社会力量开展招才引智工作，举办创新创业投资大会，推介深圳市创		一、中国科协“海智计划”广东(深圳)工作基地:全年共举办“AI时代,智能未来”第一期圆桌沙龙活动“等9场海智交流活动,建立了华先医药等7个海智工作站,海智工作室(深圳国际创新创业平台)全年运转正常,提高了受众人员满意度。二、中国“深圳”科技创新活动周及科技交流与合作:全年共举办第二届数字化智能制造活动、第二届深港澳人工智能大赛暨AI科普嘉年华活动、健康中国·筑梦未来—国家重大疫情防控与健康产业发展思考论坛3场创新周主题活动,举办深港澳科技交流工作专题座谈会等3场粤港澳大湾区科技交流活动,参加了2020深海科技创新发展论坛系列活动、2020中欧科技创新合作发展论坛2场知名科技展,受众满意度提高。三、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全年共组织参加了深港澳科技联盟交流团到澳门国家重点实验室开展行学术交流活动等4场科技交流活动,完成并向市财政局提交了2019年度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单位官方网站运行正常,受众人员满意度提高。四、政府采购办公设备:经政府采购惠普M203DWH黑白激光打印机5台,科密(Comet)L-82碎纸机4台,共9			

<p>新创业环境，评选推荐优质创投项目，引入创新型团队、项目和人才。四、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1.加强内部风险控制，对单位进行年度财务审计、完成年度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自评；2.提供各类科技专业服务，运行维护单位官方网站。</p>			<p>台。</p>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月份	12个月	12个月
			公用经费支付完成率	=100%	=98%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公用经费支付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98.7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在职员工满意度	≥90%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决策 (20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状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7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部门管理 (20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95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p>(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 得 1.5 分。</p> <p>(2) 进行了公开, 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 得 1 分。</p> <p>(3) 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 0 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 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 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p>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p> <p>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p>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 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 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p>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1 分);</p> <p>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 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 分), 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 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 得 0 分。</p>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 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p>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 账实相符(1 分);</p> <p>2. 资产处置规范, 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 分)。</p>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2
部门绩效（60分）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6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 扣完为止。 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p> <p>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25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满意度\geq95%的，得6分； 2. $90\% \leq$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 \leq$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6
综合评分					97.95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钟林	